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4-011

##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基本情况说明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 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 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 简称"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根据前述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

1 公司木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 白发行方案经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即自 2023 年 4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公司以西域之口域的 44.10日 24.10日 24.10日 24.10日 25.10日 26.10日 26.10 行相关事宜。除授权相关事宜中第4.5.6.9 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办理完毕 之日有效,其他各项授权的有效期为公司该次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即自2023年4月25日

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 com.en)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鉴于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的有效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工作的持续、有 效、顺利推进,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 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 关授权有效期自原有效期限屈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除延长上述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外,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其他内容及本次发行授权的其他范围和内容保持不变。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3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 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 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发 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自原有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3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 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有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5年4月24日。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及股东大 空校里,独立里事认为:公司问个付定对多次订可等校公司原分级东入云校以时有效的及东入会的相关授权期限即将届满,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供议有效期及财东大会相关授权有效期有利于保障本次发行工作的顺利开展,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 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由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 我们一 致同意《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提请 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有效期 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4-012

#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 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规 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了调整,公司董事、总经 理末昌宁先生将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公司独立董事卢北京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与江奇 先生(主任委员)、施伟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4-014

##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4月8日 14点30分

石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秀西路锁明工业园 C8 栋 3F 会议室(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顺回业务相关帐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Nucleon de la companya del companya de la companya del companya de la companya de	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A股股东		
非累积的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 议案	V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向不特定 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V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V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V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 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4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 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 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 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 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 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ID	688383	新益昌	2024/3/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4年4月7日 09:00-11:30、14:00-17:00。

(二)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秀西路锐明工业园 3F 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 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应特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 2024 年

4月7日17:00 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

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 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 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

6、注意事项: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秀西路锐明工业园 C8 栋 会议联系人:刘小环

邮编:518103 电话:0755-27085880

传真:0755-27087133 邮箱:IR@szhech.com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年4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 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 全权办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有效 期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4-016

#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推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3月18 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秀西路锐明工业园 C8 栋 3F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 监事会会议通知已干 2024 年 3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 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龙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 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童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讨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股东大会决议的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自 2023 年 4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 即将届满,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拟将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自原有效期限届满之日 起延长 12 个月。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议案不涉及调整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4-015

###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主承销商的工作,落实投资者保护机制。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3月18

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胡新荣先生主 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日在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秀西路锐明工业园 C8 栋 3F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股东

大会决议的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自 2023年 4月 25日至 2024年 4月 24日)即将届满,为保证本 次发行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拟将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户原有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除 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议案不涉及调整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向不特定对象发 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官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相关授权有效期即将届满,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顺利 推进,公司拟将本次发行相关授权的有效期间原有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除对本次发行相关授权的有效期进行延长外,本次发行授权的其他范围和内容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宋昌宁委员因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不符合新的要求,将委员调整如下:

调整前:江奇(主任委员)、施伟力、宋昌宁

调整后:江奇(主任委员)、施伟力、卢北京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四)审议诵讨《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 月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 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 行了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和《公司章程》等最新规定及修订情况,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订 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按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最新规定及修订情况,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订 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有效发挥独立董事决策、监督、咨询作用,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七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 券交易所科帥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帥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利 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国有企业、上 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

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4月8日14: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

表决结果:同意 7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世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斯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4)。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4-013

#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殊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 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3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伯版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等法律法

第三章 股份 第三章 股份 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 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第二十四条第 7)项(第(二)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熙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 球点公司(14)57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第二十四条第 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第五章 董事会 一百等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银股东大龙,并和股东大龙,任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龙,并和股东大龙,并和股东大龙,并和股东大龙, 并和股东大龙, 并和股东大龙, 并和股京大龙, 在10, 1000年度财务保障方案, 决算方案。
(四)和12公司的中度财务保障方案, 决算方案。
(四)和12公司的中度财务保障方案, 决定方案。
(八)和12公司的时间的是企业资本,发现了条。
(八)和12公司的时间的是企业资本,发现了条。
(八)和12公司进入收割,发现了,发现了,发现了,发现了,发生是一个人。
(八)和12公司工业、收割,发现了,发现了,发生是一个人。
(1)和12公司工业、收割,发生是一个人。(1)和12公司工程、 百零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费,依照本章提和重事会按权應行取识,從条恕当成定來。 市場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会 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八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第八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式。 分配的时间间隔: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 利润为正数时,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在弥补亏损、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 十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情况发生,公司原则上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

15%; 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

分子宣称。 或數則且未正大衡金文出宏博的,进行利期仍使出,现金分在本次均期分配中所占出现最低应达到 40%。 或數則且有正大衡金文出宏博的,进行利期份使出,现金分在本次均期分配中所占出现最低应达到 40%。 成或數則自有正大衡金文出宏博的,进行利期份使出,现金分在本次均期分配中所占出现最低应达到 40%。 该处则更有正大衡金文出宏博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位理。 该处于使用其他外是指以下任一情形出现时, 以下一次也或常计分外投资。或购资产,则实设备等交 强加占公司最近一即影响计份资产,则实设备等交 强加占公司最近一股影响计份资产,则实设备等交 强加占公司最近一股影响计份资产,则实设备等交 添加占公司最近一股影响计份资产,则实设备等交 添加占公司最近一股影响计份资产。则实设备等交 添加占公司最近一股影响计份资产。 

全質研究了一生時代認知。 19 案的类型影響。 20 表情的表情形式 20 对研究的表情形式 20 对研究的表情形式 20 是一种的人工 20 是一种的工 20 是一种工 

定。 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专项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规是否完备。处立部是否履即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称 约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地金分社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这应对调整或变应 它。 玻璃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专项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 投资现金资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带了应有的作用,小规系是否各 合法权益是否例到了无分除中等。对现金分红或策进行顺振或变更的。在应对顺振效变更多 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八)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八)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章程》作上述修订后,其他条款序号相应顺延,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予以披露。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章程》的变更、备案等相 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

办法》《公司章程》等的最新规定及修订情况,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订及制定了相关治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定的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全文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com.cn)予以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23 证券简称:ST 世茂 公告编号:临 2024-023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简称:19 世茂 G3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简称·20 世茂 G2 债券简称:20 世茂 G3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代码:175192 债券简称:20 世茂 G4

##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能按期支付债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未能按期支付且正协调展期债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新增公开市场债务9.71亿元未能按期支付,具体如下: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21 沪世茂 MTN001")应于 2024 年 3月16日(因节假日顺延至2024年3月18日) 兑付本息97,112.75万元,未能按期支付。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公开市场债务累计36.52亿元本息未能按期支付。

、未能按期支付的原因 2024年1-2月销售签约额约8.3亿元,较2023年同比下降45%,较2022年同比下降约17%。此 外,公司融资渠道收窄、受限的局面也未改观,公司仍面临流动性紧张的问题。

公司积极与上述债务相关金融机构/证券持有人协商妥善的解决方案。 公司将在政府相关部门及金融监管机构的指导下,按照市场化、法制化原则,持续与债权人开展 沟通协商,在避免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不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况下采取调整兑付方案、展 期还款、票据置换等多元化债务化解方式,打磨和实施方案,全力加快推进方案成型,认真负责地配合

问题。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关于非公开市场的银行及非银金融机构借款将持续与债权人友好协商,通过合理展期的方式以 保持各项融资平稳有序。 四、影响分析 公司因阶段性资金紧张导致未能如期偿还债务,会面临支付违约金、罚息等额外费用以及银行账 户被冻结,抵押资产被查封等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为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公司正全

力协调各方积极筹措资金,并在持有人会议的沟通协商机制下,制定相应的化解方案,积极解决当前

本次事项不触发公司信用类债券交叉违约、提前清偿条款的情况。 五、风险提示 预计短期内上述不利影响无法全部消除,公司将采取多项积极举措以维持经营稳定。敬请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4-017

三、后续应对措施

导之保荐代表人的函》。

#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扣法律责任。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君证券")《关于更换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

公司原保荐代表人姜慧芬女士因个人工作调整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

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君证券委派王晓洁女士(简历见附件)接替其持续督导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公司委派的保荐代表人王晓洁女士、蒋勇先生,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邬凯丞先生、邬岳阳 先生共同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持续督导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董事会对姜慧芬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

附件: 王晓洁女士简历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发展、中力股份等IPO项目;福斯特等再融资项目;杭州金投收购海联讯、浩物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等财务顾问项目,具有较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

证券简称:邮储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4-004

作,继续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职责。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 发行完毕的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 大会审议批准了本行在境内外市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900 亿元(含 900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减记型无

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的议案。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中国邮政储 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于2024年3月14日簿记建档,并于2024年3月18日完成发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人民币300亿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2.73%,每5年调整一次,在第5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八日

王晓洁女士,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具备律师职业资格。曾负责或参与天岳先进、镇洋

2024年3月19日

#### 证券代码 - 603061 证券简称:金海通 公告编号:2024-018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现金管理额度·天津会海涌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金海涌") 拟使用

》光蓝自建物度:《柱蓝旗通子序仪储成功有原公印以》:"问你'公印'城市 亚原通 为原产 从民市 3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日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投资对象: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 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

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提醒广大投资者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83 号文《关于核准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83号文(关于核准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5,0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8.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78,700,000.00 元, 11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31,888,125.09 元(不含稅)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6,811,874.9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2 月全部到位,客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出具(验资报告)(答该股宁2023]361/20008 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道、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业金管理的议录》,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合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分日和 12 个月内存效

包括世外限了结构评任务、定明任务、不继任务、专、日公司第 用墨牙云和 1 40人公公开 加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基于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即将到期,为提高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证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9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过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 一 变低途今战场而且此本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中亚:	人民川刀儿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半导体测试设备智能制造及创新研发中心一期项目	43,615.04	43,615.04	
2	年产 1,000 台(套)半导体测试分选机机械零配件及组件项目	11,066.15	11,066.15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 计		74,681.19	74,681.19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 安全起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 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限置集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

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等云中以此之一一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

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投资风险可控,该等产品不得用于 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 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现金管理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通过,保孝机构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 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 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好的投资回报

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但金融市场会 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人,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

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现金管理资金安全 2、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J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4.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

6、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 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文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

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平均更财产品,可以提高使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

括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权益。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